

嬰孩類編

周 · 劉安國 周榮德訂

江蘇鳳陽古鑑刻印社

清·曹溶輯 陶樾增訂

學海類編
4

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

愧鄒錄序

昔者吾夫子求文獻於杞而不足證學官名於鄒而有餘師方春秋時二國在諸侯間壤地生齒廣輪畝寡亡以大相過也其本僅存焉耳矣而杞之志若曰吾蕞爾邑要非天下之所取正周禮秉魯夏盟主晉舊章故府之藏不彼卽焉而遐哉邈乎之間乃及於我是何庸知維鄒則異然謂吾之褊陋誠不足以儕諸建國而金天以世之澤且幸至於今而未斬况夫統系之所接傳聞之所逮是區區者而不余守則暴棄之舉其將何辭以學海類編 天 愧鄒錄序 一 事功

世有顯德

典章文物之盛跨王統帝二百七八十年間名公鉅卿所以討論潤色之者固已無餘蘊矣而又禮掌於頌家職參於儒館彌顯秩訂同異開承之以有位之文者俾

畢得以獻疑而粹聞則出位之言固非羣有司之所當與抑猶聞之鄒之來也魯固逆陋之矣叔孫昭子之問卿以藉俎豆之口而鄒子奮然曰我知之不俟申言之及纒纒其辭累數百言而不少止鄒未嘗以揜人自疑而魯多君子亦不以其強聒爲疑也若夫杞則自棄矣幾輪益滂每視己爲不足進止取通國之禮而夷之一字之貶累加而曾不知所以爲恥學者循其末流而邇其所志輕重且將誰擇哉可晚學具位於朝又羣有司之賤者也譬諸小國無證杞之責而有瞞

學海類編 天 愧鄒錄序 二 事功

鄒之心凡其廷紳之所緒問牒記之所膚受隱而不台必求其常傳取精覈使皆有据依而後牘之蓋不敢以陋自處而懼其班於學域之夷博識之士或以吾夫子之不恥於問者而就正焉則亦庶乎其有一得之慰也凡書皆

祖宗若

當世事名前哲所以尊

朝廷爲卷者十有五總一百十七則命之曰鄒以志其愧

嘉定焉逢掩漠歲圍月既望相臺岳珂謹序

學海類編 一八 魏都錄序

三 事功

魏都錄序終

學海類編 一八

愧鄒錄目錄

卷第一十一則

祖宗徽稱

五字定制

崇政改證

斥諡因革

隆祐壽康宮

中福殿

永崇陵

追改陵名

郊廟之誅

號諡之異

宗室聯名

卷第二八則

學海類編

愧鄒錄目錄

一 事功

近屬名制

宗廟舊諱

舊諱訓名

御名不聯字

淳熙南衙

孝明后制

宗族之別

聖旨教令之別

卷第三六則

南北郊

思陵近殿

諸陵樓名

館學輕重

階官避家諱

贈官迴避

卷第四五則

先廟後郊

魚袋

服章入銜

執政階官封爵

尙書之名

卷第五九則

永固更號

熙寧崇寧年號

泰安宮

五齊三酒

齊酒廢革

牲牢均胙

副本緣起

百官轉對

任子分授

學海類編

愧鄒錄目錄

二 事功

卷第六十二則

寺監簿職守

牙魚不可服用

真徽沔三州

國名寓意

辛簡穆穆

修書恩數

閩中謠傳兆域

開元寺

紹興嘉泰二詞

北使借官

官年實年

仙釋異教之禁

卷第七二則

官品名意之譌

散階數官許

學功臣檢校試銜

卷第八十則

年號闡名

陞建府鎮

昇建建府

鎮關封號

詞科宗室二制

中司論事

給舍論駁

帶節降麻

納節舊典

彭輅告詞

卷第九十則

禮殿生像

作邑之制

歲降度牒

宜絲公移

學海類編 天

禮部錄目錄

三

事功

書記支使

樞密稱呼

國忌日斷刑

官品不分別

金年號

場屋編類之書

卷第十七則

人品明證

改易職事官名稱

李文簡奏藁

同二品

旌節

慈德宮

寺觀勅差住持

卷第十一五則

制舉科目

追冊后

后陵名樂舞

上后謚官

告誼祖廟

卷第十二七則

文武服帶之制

非奉執賜笏頭帶

開禧後泗州赦

官禁進見

刊進書載表卷首

金銀牌

古今祠屬

卷第十三十則

學海類編 天

禮部錄目錄

四

事功

指南記里鼓車

京師木工

國忌設齋

皇祐差牒

紹興儲藏

遼國記獻

武定軍

金版

萬壽太廟

冷端甲

卷第十四七則

九閣

天章閣侍講班次

天章閣

天章閣官名

教文閣

直省官

藩邸旌節

卷第十五 八明

外戚贈王爵

贈官不改國

銷小殿子

國初宮禁節料錢

赦宥之數

祖宗朝田米直

潛藩節鎮

官稱不避曹司

學海類編 六

愧郊錄目錄

五 事功

愧郊錄目錄終

學海類編 一八

愧郊錄卷第一 十一則

宋 相臺岳 珂肅之撰

祖宗徽稱

國初 親廟諡皆二字 藝祖上賁李文正昉 上初諡以六字而後 列聖皆遵用之 大中祥符初符昉游臻登封降禪冊文具舉於是始用開元增諡之制是年十一月甲申躬謁 太廟二室各增八字爲十四字五年十月戊午 聖祖降 延恩殿告以 長發之祥閏月乙亥復加二字 親廟本衍而四焉 藝宗既諡

學海類編

卷一

一

事功

仁皇以澶淵之功不著 詔益以武定爲八字始用天聖二年初郊奉開因郊增諡蓋昉于此 慶歷七年十一月又郊遂再增八字於是十六字之制定爲不刊弗復可增益矣然 仁宗 英宗之諡增於 元豐六年屢郊之後 神宗之諡增於 紹聖二年大饗之餘 哲宗之諡增於 崇寧三年再郊之際類皆因時制宜而初郊舉典禮猶未爲永制也 徽祖以 紹興五年有陟方之哀七年 諱問始至龍輅未還縣最廟祀至十二年既安禹穴之棲其冬 詔加諡明年正月

戊戌奉冊己亥 上親饗 太廟蓋清祐南甯因山邁畢遂躬款謁追用祥符典故固有不必俟郊報者從雙體也 孝宗以後始定用升祔後遇郊卽前 詔議徽號 詔書若曰 某廟宜加上十字爲十六字如 祖宗故事將郊攝太傅先以冊告本室而後行躬祿率以爲常至於今不廢乃若 億祖以 熙寧王安石之議正東雩 大觀之元遂有 立道肇基積德起功懿文獻武睿和至孝之號號之 親廟增者十二焉蓋一時之制也

學海類編

卷一

二

二

事功

五字定制

漢制宗廟必冠以孝惠特表一字而出之諸帝類曰某宗某諡孝皇帝間有不壽然者不多見也 國朝初定藝祖諡止曰英武聖文神德 太宗諡止曰神功聖德文武皆未以孝爲號 祥符始增之自後 列聖稱天之諡必以百行之首薦於 鴻名蓋當致之徽號中所同稱者又有四字文武功德與孝而五自初諡中卽備其三曰文曰武曰孝 治平而降未之或改也惟徽 欽初諡曰聖文仁德惠孝曰恭文順德仁孝當時

蓋張忠獻沒陳文正廉伯當國 上議初非有他蓋用

太平 淳化 乾興故事先摭 聖德之最盛者而

表之如近歲 光孝謚曰憲仁聖哲慈孝不復稱文武

正其比也及增謚則無不備者故 藝祖曰啓運立極

英武睿文神德聖功至明大孝 太宗曰至仁應道神

功聖德文武睿烈大明廣孝 眞宗曰膺符緒古成功

讓德文明武定章聖元孝 仁宗曰體天法道極功全

德神文聖武濬哲明孝 英宗曰體乾膺歷隆功盛德

憲文肅武睿神宣孝 神宗曰體元顯道法古立憲帝

學海類編 卷一 三 事功

從土功英文烈武欽仁聖孝 哲宗曰憲元繼道世德

揚功欽文睿武齊聖昭孝 高宗曰受命中興全功至

德聖神武文昭仁憲孝 孝宗曰紹統同道冠德昭功

哲文神武明聖成孝 光宗曰循道憲仁明功茂德溫

文順武聖哲慈孝 欽既止仍六字不復議增已秩宗

因循之失猶曰禮有未備而已一旦舉而行之可也惟

徽宗紹興十二年之增謚以權臣擅命輒於 徽稱

有所抑揚遂去一字而以列代德以德代武曰 體神

合道駿烈遜功聖文仁德憲慈顯孝攷之 藝祖 眞

宗之謚初亦偏於文德矣既增則武功配焉未聞臣子

敢以是而寓意於 君父也是年十二月戶部尚書張

澄等集議庚午宰臣秦檜自以議 上而議文則檜之

兄直學士院梓實爲之戊寅 詔檜撰冊文則冊文又

檜之作士之學典故每於此不致詳故至今莫有議者

援情訂述何以慰 在天之靈乎 神宗初增謚曰紹

天法古運德建功 哲宗曰顯德定功 崇寧三年

詔定 神宗今謚 政和三年又以建立法度之意增

神宗爲二十字而 哲宗易世揚二字以見紹述蓋

學海類編 卷一 四 事功

蔡京當 國用一時歸美之論務極尊密雖非故事猶

愈檜之無君云

崇政改謚

宗廟改謚冊告於禮爲重 祥符五年以 聖祖諱因

增諱而易 藝祖睿文聖功二字實不得已耳 崇寧

政和開始用 繼述友恭之諱屢定 徽稱 神宗

凡一改再增而溢於 祖宗者四字 哲宗凡一改一

增皆非舊章 章聖諱有 濮閣諱 治平親政初不

敢更後但著於文書令曰諸 濮安懿子諱其在 眞

宗皇帝諡號內者不遵應奏者以黃紙覆之如此而已
豈非嚴重 宗廟於體不得不然邪若 慶歷以來
后諡或更舊從 夫之義與此異也

后諡因革

建隆元年二月壬戌 上 親廟諡 僖祖曰文獻

后曰文懿 順祖曰惠元 后曰惠明 翼祖曰簡恭

后曰簡穆 宣祖曰昭武其制皆判太常寺賈僕所
定 帝 后率聯一字深得古意其後 杜太后上仙

先諡明憲繼改曰昭蓋亦配 帝以爲稱 大中祥符

學海類編 卷一 禮部錄卷一 五 事功

增上 帝諡始各加睿和睿明睿德睿聖二字於 后

無所損益 列聖相循遂爲故事 太祖諡大孝

后曰孝惠孝明孝章 太宗諡聖德 后曰淑德懿德

明德元德 真宗諡章聖 后曰景懷章穆章獻明肅

章懿章惠 仁宗諡聖武 后曰慈聖光獻 英宗諡

宣孝 后曰宣仁聖烈 神宗諡欽仁 后曰欽聖憲

肅欽成欽慈 哲宗諡昭孝 后曰昭慈聖獻昭懷

徽宗諡顯孝 后曰顯恭顯肅顯仁 欽宗諡仁孝

后曰仁懷 高宗諡憲孝 后曰憲節憲聖 下 關

恭 紹興七年 祐陵復土始
例從顯其中蓋未混惠明諡明達明節又素昭憲已改
之稱云

隆祐壽康宮

元祐太后既正東朝 建炎元年八月有 詔以 尊

稱犯 太后祖諱當以所居宮爲稱令學士院撰定遂

建 隆祐宮 光宗內禪 紹熙五年七月 移御泰

安旋以未至嘉美改稱 壽康宮而殿亦以此名 列恭

攷會要 元祐元年閏二月宰臣韓縝上表請太皇太

學海類編 卷一 禮部錄卷一 六 事功

后宮殿名宮曰崇慶殿曰崇慶壽康皇太后宮殿名宮

曰隆祐殿曰隆祐慈徽 詔所請宜允候過諒闇令有

司檢舉既難又改宮曰慈德而前稱已播告著之 國

史矣竊謂二名皆複於典故當易不疑特有司失於討

論是以有此如 宣仁上仙實在壽康殿當 光宗萬

壽詣當避嫌 昭慈逮事 欽聖而 隆祐之號稱之

九年至 紹聖元年閏四月戊子而後革 建中靖國

追其尊欽慈之 詔稱曰隆祐深慈具存于遺訓則是

婦姑同一名稱皆大不可者也

申福殿

江州廬山有宮曰太平興國侍從領祠官建中福殿奉高皇本命實 紹興二十八年十二月丁亥朔賜名可按 京師有龍德宮乃 徽祖潛邸 宣和與子之後 移御史是間中已有申福臻祥二殿攷之 會要 紹興九年和議始成有司指以爲安奉龍輶之地蓋不特複名之當易而已

永崇陵

光宗因山右丞相謝深甫請以永崇爲陵名詔從之 可學海類編 天 愧卻錄卷一 七 事功

舊攷典故謂其失有四唐德宗稱崇陵雖無永字然終非令君 嘉祐八年九月十二日諫院呂誨言 潛邸興慶宮犯唐故號 詔改爲慶寧夫興慶佳名也明皇祔德宗有閒矣猶且不可况俱爲陵名乎其失一也元符三年三月丙申左僕射章享上哲宗陵名永泰詔恭依享初議永崇 中批以未至嘉美再上永寧永慶上與 皇太后皆曰永慶佳既而聞乃違聖宗陵名遂復改凡三表乃定則永崇固 元符之所棄而復可乎其失二也王明清揮塵錄載崇先寺有 真皇館

御曰永崇按 會要實有是殿成於 嘉祐六年十一

月崇先乃觀名上清之遺址明情已誤且 國朝故事

殿號州縣鎮之犯 宗廟徽稱陵名例從改易蓋惡其

複如 慶曆七年八月戊午改 文明殿爲紫宸 景

祐四年四月庚午改武定軍爲武康閏四月己卯改昭

武軍爲南武避 眞宗 宣祖諱 天聖七年九月辛

未改永定軍爲永甯避 眞宗陵之類是也况 子孫

因山之地 祖宗衣冠之御可以混而不別乎其失三

也 紹興十三年二月己未朔有旨 徽宗永固陵名

學海類編 天 愧卻錄卷一 八 事功

委後省看詳既而許侍從擬定於是權戶部尙書張遼

等言惟永祐不犯歷代陵名 詔恭依按晉書巨元偕

楚追尊其父溫爲帝陵號永崇二字皆同正永固之比

其失四也 可又攷 會要 紹聖二年六月禮部尙書

林希言 神宗宣光殿與石虎之子韜所建堂同名

詔改曰顯承以是觀之不惟 崇陵之當易而 崇先

館御亦不復可因仍矣秉禮者其尙攷之

追改陵名 李文簡燕巖通鑑長編曰 乾興元年七月 詔改

章聖陵名曰永定初丁謂爲山陵使請名陵曰鎮及謂
貶馮拯謂三陵皆有永字故易曰永定陵然永安乃
縣名也宣祖陵上名安又不知翼祖已名定陵於是
是復追改翼祖陵曰靖讓者議拯不學當時無正之
者刊按真皇上仙開基因山者僅三耳歲時薦獻
宮禁省謁禮官周視史牒書載耳目尙相接夫誰而不
知正使不爾意於典故亦不應若是朝廷舉重禮當
時所上者一字之名自東閣賓客縱不能爲之一閱史
錄呼容臺一吏使供寫亦足優爲之何至或削或犯以
學海類編云 懷郭錄卷一

九 事功

詒天下笑乎謂素號博學此顧甚易識是蓋絕不一講
論而率然以應上命也拯矯其爲欲增而易之易之
之際亦復新於故府之一問又墮外誤再煩改更就使
復定一名猶愈於祖之以孫屈也遂過不疑抑易
先號夫豈甯神尊祖之義乎一顧問之憚煩而成
是紛紛後之議禮者可以監矣表之以識一時之巔末
郊廟之詠

中興而來請帝諡於郊議文必曰某帝宣天錫之曰
某謚皇帝廟號某宗諡后諡於廟諡文必曰某后

宣祖之命錫之曰某謚皇后苟非母后則否
惟以筆臣議進之內詔曰恭依而已按典故嘉
祐八年五月庚申有司將請仁宗諡翰林學士王珪
奏謹按曾子問曰賤不誅貴幼不誅長禮也惟天子
稱天以誅之春秋公羊說讀誅制諡於南郊若云受之
于天然乾興元年既定真宗皇帝諡其秋始告天
于圓丘史臣以爲天子之稱當集中書門下御史臺
五品以上尙書省四品以上諸司三品以上於南郊告
天議定然後連奏以聞近制惟詞臣撰議卽降詔命
學海類編云 懷郭錄卷一

十 事功

庶僚不得參聞頗違稱天之義臣奉命撰先帝
尊諡欲望明詔有司稽詳舊典先之南郊而後下臣
之議庶先帝之茂德休烈有以信萬世之傳詔
兩制詳議翰林學士賈黯等議如珪奏從之元豐
二年十一月丁丑有司將請慈聖諡翰林學士章
奏竊稽典禮下不得諡上則大行太皇太后諡號蓋
非臣子之所敢專必將有所請謂若請之太廟於
爲宜願付禮官詳議於是禮院言孝明皇后之喪百官
書諡諡讀之于廟上于下闕

號謚之異聞

學海類編

天

懷鄭錄卷一

十一

事功

宗室聯名

達時準大

宗正司關到本家所撰名多是重疊至有數人而共一名者又或與別房尊長名諱相犯或兄弟不相連名或只取一字爲名而偏傍不相連者名稱混雜難以分明昭穆之序竊恐年祀歲久流派愈遠諸籍漸無統紀除

重疊共一名者昨來寺司申請已得朝旨見令改撰外所有犯別房尊長名諱兄弟不相連名并以一字爲名恐亦合改撰欲乞宗正司告示逐官院將見今名犯尊長諱并字不相連及單名者並令改撰仍從本司定取一相連字取名稍寬者關宗正司告示令依做撰名所貴稍得齊一 從之於是聯名之制始定 珂按 三祖下宗支所聯字 太祖曰德惟從世令子伯師希與孟由 太宗曰元允宗仲士不善汝崇必良友 宣祖曰德承克叔之公彥夫時若嗣當時雖先有之而非 賜

學海類編

天

懷鄭錄卷一

十二

事功

名者猶混雜故申其禁令耳非肇始也 英 神近屬又爲之名如孝安居多自甫有卿茂中孫其字不一蓋繼別爲宗云承平時立保州位其聯名曰咸嘉文可修景遼端廣繼大者迺四親別族又不與 三祖也宗寺之請出於寺丞宋景年見周益公必大奏議

懷鄭錄卷第一

宋 相臺岳 珂肅之撰

近歷名制

國朝 宗屬本未定聯名之制 藝祖友悌因心凡

宜祖本支之在子行者皆冠德字賜名授爵俱無等差

熙陵繼序初更用元字以別大統自是而後 眞皇

之子從衣於 藝祖魏王諸孫賜名惟字承字者不聯

神廟之子從人於 英宗諸孫吳益二耶之賜名孝

字者亦不聯 徽祖之子從木子 神祖諸孫吳楚二

學海類編 二 懷和錄卷二 一 事功

耶之賜名有字者又不聯不惟不聯且無用一字者是

皆親堂兄弟從姪以降從可知也 紹興乾道以來

孝友三耶鼎立孫枝出閣始皆用一名 光宗 今上

敬敘天彝務從其厚莊文魏王之後俱聯所從以示無

間等樓環邸雍怡之風蓋視 藝祖爲有光矣然 宗

廟至重貴於有別恩義之稱豈 聖心固自有所輕重

歟

宗廟舊諱

紹興文書令曰 廟諱 舊諱正字皆避之故 哲宗

孝宗之舊諱單字者凡三皆著令改避惟 欽宗舊

諱二字一則從上從回從旦一則從火從巨今皆用之

不疑又令之注文曰 舊諱內二字連用爲犯若文雖

連而意不相屬者非故 太宗 仁宗 英宗 神宗

之舊諱二字者凡八皆著令不許並用惟 孝宗舊諱

從伯從玉從宗者今亦聯書自若甚至有以爲名者 可

竊謂 尊 祖事神固存終諱 祖宗酌禮用中單字

則盡避二字則不連不簡不苛惟情之稱弗可改也欽

皇祐清祐稱宗而 舊諱之避乃不得與諸廟比 孝

學海類編 二 懷和錄卷二 二 事功

廟初潛故名雖已賜更然上擬 英祖亦正同 濮邸

故事 眞 神二廟初亦與宗藩聯稱既改復諱顧今

獨不然皆非也 孝宗會要史牒皆不著初名殊不知

英宗正史 實錄 會要蓋皆嘗書之遂使 舊諱

罕傳後世莫考當世士大夫猶有不及知者容臺史觀

之失不既甚乎李心傳繫年要錄載此諱於 紹興二

年五月辛未明二月庚子除和州防禦使復見焉他書

則未之載也

舊諱訓名

太宗舊諱白 大中祥符二年六月二十四日 詔中外文字有與二字相連及并同者並令迴避至 寶元

元年四月四日翰林侍讀學士李淑奏請母得連用

真宗舊名 治平元年十一月三日翰林學士賈黯奏

請母得連用 仁宗舊名自後遂著之文書令爲不刊

之典 嘗攷今宗室訓名或犯舊諱私謂不安參稽典

故則可疑者有三而大可據者有一 景祐四年正月

十三日 詔自今宗室訓名令宗正寺與修玉牒官同

議定勿得重疊夫重疊猶不可而可與 舊諱重乎一

學海類編 卷二 三 事功

可疑也 治平三年七月十九日翰林學士承旨張方

平言 皇族賜名其屬絕無服而異字同音或上下一

字同者請勿避 從之則是 治平以前凡同族之名

一字之同皆在當避之域曰同族且不可而況宗廟乎

二可疑也 紹聖三年五月十九日宗正寺丞宋景年

奏請宗室賜名非袒免親本家命名於本祖下有服親

雖音同字異並避於本祖下無服親及別祖下有服親

即音同字異許用於別祖下無服親非連名即雖本字

亦許用 從之 舊諱則非正諱矣其視音同字異者

不猶重乎三可疑也 大中祥符八年六月十五日

詔改舍光殿名曰會慶以光字乃 太宗舊名之上字

故避之光字舊名之偏諱也自二年已 詔但禁連用

而今又六年之後乃改殿名豈非殿名常用之稱與文

書偶及者爲不同乎殿名猶易而屬籍下 風

李文簡公續通鑑長編 天聖六年九月丙午

兵部郎中集賢院修撰楊大雅知制誥大雅初名侃以

犯 真宗舊諱 詔更之此乃灼然明據以此論之不

特宗姓非所當爲庶姓士大夫或襲用之亦非也 會

學海類編 卷二 四 事功

慶爲孝宗誕節與殿名複出 哲宗神御殿名曰重光

又自 慈聖后以來再入廟號似違 祥符故事云

御名不聯字

熙陵卽祚之逾年二月庚子有 詔更 御名 制曰

王者對越上天祇見九廟凡因祭告必著名稱思稽古

以酌中貴難知而易避爰遵故事載易嘉名此當時

播告之旨也 按 太宗初諱上字與 藝祖聯稱

建隆造邦已改從光字復興魏悼王同行 太平興國

初既膺 大統魏悼王改從廷字以避尊尊之稱至是

甫四閱月復 詔改焉雖更定之意具如 詔書其實

去聯文尊王統所以辨名分示等威也 眞宗本聯元

字既立爲 皇太子遂用單名而太支八主仍 舊字

爲行不復改 仁皇在昇邸 英祖 濮藩名亦二字

及正承祧之名則皆改焉 聖謨昭昭可攷而見眞宗

之子周王祐本亦二名以避 聖祖諱而損其一因偏

傍有衣字與 仁宗諱偶合元非初制如溫昌信欽四

王皆 徽宗追賜名具載 國史 仁宗三王名皆躋

日是爲 皇子儲王一賜卽爲單名之始然率緣殤折

學海類編 八 博學錄卷二 五 事功

非既長而竝命者 英宗又未及正東宮 神宗初與

吳益二王竝賜名從頁及 治平不豫之際勿猝中無

以故事建明乞更名者 熙 豐友愛天至遂因循不

復議 元豐末命 哲宗自延安土主壘時御名與

神宗諸王皆聯人字遂 詔改今諱不復聯誠得 祖

宗別微之本意 徽 高自藩邸入 登大寶踐循

治平故事止仍舊名 欽宗雖久在 方亦嘗一再賜

名然鄧寵方偈諱滋繁固莫容有建言者 宣和內

禮敵師日侵亟決大議何暇它及 孝宗猶改之而後

升儲 乾道兩下 貳極之 詔皆仍舊名以播告

今上承大統潛躍之名亦不復改雖曰 阜陵制義之

重 聖心有所不欲更爾尊 君之說則非矣

淳熙南衙

周益公必大玉堂雜紀曰 乾道七年四月甲子詔

皇太子判臨安府用 至道故事也或謂當以太中大

夫爲判官通領府事恐名稱未正遂議改尹而以侍從

爲少尹餘判官用卿監郎官丁卯將鎮院降麻或又疑

宣麻給告非待 儲貳之禮己已後省官禮官會議於

學海類編 八 博學錄卷二 六 事功

史院檢照唐太宗征遼命太子監國及大帝命太子受

諸司啓事或詔或制視麻爲重可以作則 上然之庚

午偶當日被 宣范紫微成大先以侍講通宿聞報遽

出薄莫至玉堂御藥李_{忘其}持 御封 御筆 皇太

子某宜領臨安尹可依此降制三鼓進草因奏此 下

當付有司施行竊恐 皇太子別無被受欲

依自來 詔書體式略換首尾書寫一通降付 皇太

子今擬定格式進 呈如賜 俞允乞速 批降付下

御筆批依卒未遂告 大廷惟此稀闕盛典通以史

官備討論詞臣參潤色復得宸翰寶藏於家非僞生之榮遇乎可按 本朝親王爲南衙故實有四 建隆二年七月壬申 太宗以晉王爲開封尹同平章事 開寶九年十月庚申魏悼王廷美以齊王爲開封尹 雍熙二年十月甲辰昭成太子元偁以陳王爲開封尹兼侍中 淳化五年九月壬申 眞宗以壽王爲開封尹 東宮爲南衙故實有二 至道元年八月壬辰 眞宗以皇太子爲判開封府 宣和七年十一月戊午 欽宗以皇太子爲開封牧歷考二端親王爲尹 東宮爲

學海類編

天 懷鄉錄卷二

七

事功

判爲牧自有明據然則必大所行制詞有所謂肆考南衙之故實一新大尹之多儀及名稱未正者皆誤也至于府寮之制 國初紀載雖簡初無異稱 雍熙陳王之命實以戶部郎中張去華爲判官殿中侍御史陳載爲推官並 召見就遷去華爲左諫議大夫雖與太中大夫之制若相協要亦王府之制耳 至道升 儲有司又言 皇太子兼判開封府其所上表狀即書 皇太子位其當中書樞密院狀祇判官等書 詔從之則是時亦無用少尹爲參佐者在承平時著位尹蓋尹

正之常稱難以 熙寧定二陵在藩日常爲而使少尹權知府事然自 崇觀以後例以除官且著令別設牧以待親王矣且自尹而少本略爲差降以 希儲之重而下與有司聯稱謂固不可 淳熙五年閏六月魏惠憲王愷以江陵尹進兼雍州牧牧尹秩序之別蓋如此雖內外有異而藩王猶可爲牧 東宮乃反爲尹此尤大不可者也若以 宣和舊典出於 內禮已定不欲循用則稱判爲宜若尹則無別矣

李明后制

學海類編

天 懷鄉錄卷二

八

事功

太祖實錄 建隆元年七月甲申立 皇后制曰朕受天景福故父事高穹率土樂推乃子視黔首坐明堂而讀時令正中禁以崇國風庶資博厚之功用廣邦家之業冀長樂之慈訓舉長秋之舊章乃命有司告于清廟咨爾琅邪郡夫人王氏象緯炳靈公侯貴胄挺天人之奇表會王者之昌圖朕昔在列藩常觀內助奉晨昏而罔倦服浣濯而無辭贊子開國之基賴爾宜家之慶疊衣未舉椒掖難虛既俾大妃之賢宜易小君之號貽謀百世正位六宮可立爲皇后爾其佐佑興運恢張內